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1-B747-07

修正案号: 39-0557

- 一. 标题: 改装发动机和 APU 开关插头
- 二. 适用范围: B2456、B2458
- 三. 参考文件:
 - (1)FAA 90-NM-153-AD 修正案 39-6907
 - (2)波音服务通告: 747-26-2138R1 1990年3月1日
 - (3)波音服务通告: 747-26-2131R1 1990年7月12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了确保维护飞机时正确地连接灭火瓶导线,要求在本指令生效 后12个月内完成下述工作:

- (1)对B2456飞机,根据波音服务通告747-26-2138R1改装发动机灭火系统。
- (2)对B2456和2458号飞机,根据波音服务通告747-26-2141R1,改装防火控制阻件。
- (3)完成本指令可采用能保证安全的替代办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1年3月25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91年3月2日

七. 联系人: 陈岳宏

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

4562158